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勞工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的意見，本局對立法會2023年10月26日第1062/E822/VII/GPAL/2023號公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2023年10月20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3年10月27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一直致力打擊包括交通運輸業在內的非法工作，本局作為勞動監察部門，依職權監察《聘用外地僱員法》及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》的遵守情況，並會持續與相關權限部門保持緊密聯繫，互相配合開展巡查行動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，治安警察局持續打擊涉及駕駛的非法工作，除設置路障查車外，在日常警務巡邏、處理交通意外及檢控違例時，亦會檢查駕駛者的駕駛資格，並對營運車輛作針對性部署，不定時派員進行特別巡查。同時，透過社區警務聯絡機制，收集相關違法行為的情報及線索，以及接收市民或其他政府部門轉介的舉報資料，對每個可疑個案進行調查。2023年1月至10月，治安警察局在本澳各區查獲駕駛者當中涉及非法工作共56人。

至於治安警察局在公共道路截查車輛時，倘發現涉及非法工作情況（包括“過職”、“過界”等），會將實況筆錄轉交本局，本局會依法跟進調查。若果證實有非居民或外地僱員在本澳從事非法工作，本局必定追究相關人士的行政違法責任。

2023年1月至10月，治安警察局、本局及各類聯合打擊非法工作的行動中，合共巡查了3,452個地點，共截獲270名懷疑非法工作人士。2019年1月至2023年10月，治安警察局合共對1,079位從事“黑工”的人士採取禁入境措施。

有關過去5年非法工作個案的處罰情況，2018年至2023年9月，因非法工作（包括：“過界”、“過職”、“黑工”及自僱）而被本局行政處罰的非居民有2,197人次，僱主實體有2,187間次，當中46間僱主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勞工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實體被科處附加處罰，共廢止101個外地僱員聘用許可，並剝奪相關僱主實體申請新聘用外地僱員許可的權利，為期6個月至兩年。

關於《聘用外地僱員法》修法的問題，須指出的是，任何勞動範疇的法律法規修改均需與特區其他法律相配合，本局會持續跟進相關法律法規的檢討和完善工作，過程中會認真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及建議，並結合澳門的實際情況進行審慎研究和分析。

勞工事務局局長
黃志雄